

2015 年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

第 10 屆靜思語繪畫比賽活動簡章

一、活動主旨：為弘揚 證嚴上人靜思語的時代意義與語意，推動以繪畫意境來表達靜思語之感悟，是靜、定、慧的教育，期能達到潛移默化涵養學生之高尚品格。

二、活動辦理單位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(下稱本會)

教發處、慈濟大學

(二)合辦單位：本會宗教處、文發處、秘書處、慈濟技術學院、慈大附中、臺南慈濟中學

(三)協辦單位：慈濟傳播人文志業基金會、本會各處室

(四)宣導區域：

分區	窗口
北 區： 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金門縣、澎湖縣、連江縣	陳乃裕師兄
桃園區：桃園縣	郭誘雪老師
新竹區：新竹縣、新竹市	洪肅芬老師
南投區：南投縣	梁 明主任
中 區：臺中市、苗栗縣	江麗金老師
彰化區：彰化縣	郭寬亮老師
雲林區：雲林縣	江麗鳳老師
臺南區：臺南市	張瓊文師姊
嘉義區：嘉義縣、嘉義市	陳姿穎老師
高雄區：高雄市	朱妍綸校長
屏東區：屏東縣、屏東市	王淑貞老師

宜蘭區：宜蘭縣	江淑芬老師
花東區：花蓮縣、台東縣	張瑞美老師

三、主題：【愛】

參賽者之繪畫作品主題應以恭錄自 證嚴上人靜思語([附件一](#)) 為範圍，否則無法參賽。

四、參賽資格：

國內公私立各級學校、幼兒園師生、社會人士。

五、參賽組別及作品規格：

- (一)幼兒園組：八開圖畫紙(19.5 公分 x27 公分)或四開圖畫紙(39 公分 x54 公分)得任選一種規格參賽。
- (二)國小低年級組：四開圖畫紙(39 公分 x54 公分)。
- (三)國小中年級組：四開圖畫紙(39 公分 x54 公分)。
- (四)國小高年級組：四開圖畫紙(39 公分 x54 公分)。
- (五)國中組：四開圖畫紙(39 公分 x54 公分)。
- (六)高中組：四開圖畫紙(39 公分 x54 公分)。
- (七)大專組：四開圖畫紙(39 公分 x54 公分)。
- (八)社會組：四開圖畫紙(39 公分 x54 公分)。

六、報名期間及方式：

(一)報名期間：2014 年 11 月 1 日凌晨 1 時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4 時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

1. 網路報名：(網址：<http://tcit.tzuchi.net/OnlineJoinWeb/>
2014 年 11 月 1 日凌晨 1 時正式啟用)
2. 通訊報名：請至網站下載報名表 ([附件二](#))，填寫完成後以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會：97071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 教育志業發展處 駱薇如師姊收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時不予受理。聯絡電話：(03) 856-5301 分機 1723。

- (三)參賽者年齡未滿 20 歲者，應由法定代理人於「法定代理人同意書」上(附件二)簽名同意依本簡章之規定參賽，網路報名者請與參賽作品一併寄達，未繳交者視為未完成報名。

七、參賽方式：採送件參賽方式。

- 八、收件時間：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5 年 2 月 15 日，請將【[附件三](#)】黏貼於作品背面，以掛號郵寄至主辦單位：97071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 教育志業發展處 駱薇如師姊收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參賽作品應由參賽者原創，如有涉及抄襲及侵害他人著作權之不法行為，概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回靜思禮券及獎狀。
- (二)參賽者同意：參賽作品一旦寄至本會，即將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部移轉為本會所有。

十、評審：分初賽、決賽兩階段

- (一)各區初賽：不計名次，擇優進入全國決賽，初賽成績於 2015 年 3 月 10 日前公布於慈濟全球資訊網及社群網站「慈濟基金會靜思語比賽」社團。
- (二)全國決賽：成績於 2015 年 4 月 10 日前公布於慈濟全球資訊網及社群網站「慈濟基金會靜思語比賽」社團。

十一、獎勵辦法：

- (一)各組分區初賽入選者(不計名次)頒發獎狀乙張，若進入決賽獲任一優勝，則以決賽成績頒發。
- (二)各組全國決賽名次與獎勵：
- 第一名：1 名，靜思禮券伍仟元，獎狀乙張，優勝作品專輯光碟乙張。
- 第二名：1 名，靜思禮券肆仟元，獎狀乙張，優勝作品專輯光碟乙張。
- 第三名：1 名，靜思禮券參仟元，獎狀乙張，優勝作品專輯光碟乙張。

第四名：1 名，靜思禮券貳仟元，獎狀乙張，優勝作品專輯光碟乙張。

第五名：1 名，靜思禮券壹仟元，獎狀乙張，優勝作品專輯光碟乙張。

優選獎、佳作獎各若干名，頒發獎狀乙張，優勝作品專輯光碟乙張。

(三)全國決賽成績佳作以上者，頒發指導老師感謝狀乙張(指導老師以報名時為準，不得於得獎後更換)。

(四)決賽優勝作品公告於慈濟全球資訊網及社群網站「慈濟基金會靜思語比賽」社團。

(五)本屆比賽不辦理現場頒獎，獎狀與感謝狀將於 4 月 30 日前逕寄所就讀(或服務)學校，社會組獎狀則寄至參賽者聯絡地址。

(六)活動辦理單位就參賽者、參加過程、比賽結果及作品布展等相關人事時地物，將透過各慈濟志業體文宣、網路、刊物及媒體加以報導、宣揚、鼓勵及紀念。

十二、簡章修正：

本活動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公布之。

【附件二】2015年慈濟基金會第10屆靜思語繪畫比賽報名表暨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※法定代理人同意書：未滿 20 歲之參賽者，務請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依本簡章之規定參賽，網路報名者請將法定代理人同意書與參賽作品一併寄達，法定代理人未簽名或未繳交者，視同未完成報名。

姓名			出生 年月	例：1998/10 /
就讀學校			科系/ 年級	
通訊地址	郵遞區號 市（縣） 市（鄉、鎮、區）			
聯絡人	☐ 同參賽者本人	關係		
聯絡電話	日： 夜： 手機：			
電子信箱				
參賽組別	組			
指導老師				
靜思語	恭錄自 證嚴上人靜思語：			
慈濟基金會靜思語比賽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立書人_____已詳讀並同意慈濟基金會第 12 屆靜思語 ☐書法 ☐繪畫 ☐說故事 比賽活動簡章及相關注意事項，茲同意 _____ 同學（就讀學校：_____）參加本比賽活動，並提供報名表所列相關個人資料。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立同意書人： _____ （簽章）關係：☐父 ☐母 ☐監護人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		

【附件三】

2015 年慈濟基金會第 10 屆靜思語繪畫比賽作品說明表

※作品說明請浮貼於參賽作品背面，一併寄主辦單位，感恩。

姓名		出生 年月	例：1998/10 /			
就讀學校		科系/ 年級				
參賽組別	組					
指導老師						
靜思語	恭錄自 證嚴上人靜思語：					
作品說明						
說明：請在 100 字內敘寫選擇此句靜思語的啟示與感想。						